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文件

无损工委函[2020]第 12 号

关于开展无损检测机构考察交流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及人员：

为了更好地开展无损检测机构间的交流，促进行业自律，推广介绍遵纪守法、规范管理的先进经验，根据无损检测工作委员会工作安排，拟于 2020 年 10 月开展机构间考察交流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察机构

在遵纪守法、规范管理、技术创新、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有特色的无损检测机构以自荐和通过其它机构举荐的方式向协会秘书处报名，工作委员会最终推选出 9 家单位，其中 6 家 A 级、2 家 B 级、1 家 C 级机构作为本次考察学习机构。机构介绍及考察时间见附件 1。

二、参加交流的机构

各检测机构从即日起自愿报名参加交流学习活动，每个单位仅限 1~2 个名额。原则上应是总经理或质量负责人。报名截止日期为 9 月 20 日，报名表见附件 2。

三、考察交流内容

- 1、检测机构当前疫情面临的形势及应对措施。
- 2、考察学习机构的经营特色、管理特点、企业文化建设、技术创新及发展规划交流等。
- 3、参加活动的机构管理经验交流互动。
- 4、其它相关内容。

四、考察活动纪律

- 1、考察团成员要统一服从指挥，严格按照统一安排，严守考察纪律，按时参加考察交流活动，严禁私自离团。
- 2、考察团成员应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高效出行，简化过程，注重实效。
- 3、考察交流期间，考察团成员应保持手机 24 小时开机。
- 4、考察交流期间，考察团成员要遵守考察单位的相关规定和有关安排。
- 5、考察交流期间，任何人不得酗酒、赌博，严禁发表、传播不当言论。
- 6、考察交流期间，应遵守当地疫情防控相关政策规定。

五、其它事项

- 1、考察结束后，交流报告将在协会官网公布。
- 2、交通食宿费用由参加交流机构自付。

欲了解其它情况，可按下述方式联系：

联 系 人：金萍

联系电话：010-59068806

传 真：010-84273562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26 号四层

邮 编：100029

附 件：1、被考察机构介绍及考察时间

2、考察交流机构报名表（在单位名称处加盖单位公章）

